

证券代码：300380

证券简称：安硕信息

公告编号：2025-011

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公司拟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8,439,05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0 元（含税），共派发现金红利 6,921,952.50 元（含税）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

2、公司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经全体董事审议，全票表决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经全体监事审议，全票表决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

（三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

1.分配基准：2024 年度。

2.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、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情况。

3.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,088,061.10 元，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 6,605,157.09 元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60,515.71 元后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

东分配的利润为 34,345,442.32 元，母公司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0,146,056.65 元。根据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，公司本期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34,345,442.32 元。

公司拟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8,439,05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0 元（含税），共派发现金红利 6,921,952.50 元（含税）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

4.如本方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202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 6,921,952.50 元（含税）；2024 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事宜。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合计为 6,921,952.50 元（含税），占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5.88%。

（二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时的方案调整原则

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如发生其他导致股本总额变动的情形，公司将按照“现金分红总额、送红股总额、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”的原则对分配方案进行调整，并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公司不存在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4 年度	2023 年度	2022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6,921,952.50	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5,088,061.10	-46,029,708.84	-72,516,510.36
研发投入（元）	103,700,762.48	107,611,864.95	124,918,928.69
营业收入（元）	990,430,740.39	888,024,295.83	779,025,523.71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34,345,442.32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20,146,056.65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6,921,952.5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34,486,052.7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6,921,952.5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336,231,556.1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12.65%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的上述指标不触及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合理性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（套期保值工具除外）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（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）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（人民币）分别为：2023 年 3,098.82 万元，2024 年 3,078.06 万元，其分别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为 3.75%、

3.66%，均低于 50%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经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